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3日上午九时在公司郑州发展管理中心（郑州市金水路219号盛润白宫西塔11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家富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3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曹家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杜道峰先生及部分高管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